

國立臺灣大學生命科學院 101 學年度第 1 學期第 2 次院務會議

會議紀錄

日期：101 年 11 月 08 日（星期四）中午 12 時 20 分

地點：生命科學館 6 樓會議室（R 628）

出席：黃委員玲瓏、林委員璧鳳、吳委員益群、鄭委員石通、周委員子賓、張委員震東、高委員文媛、潘委員建源、周委員宏農、董委員桂書、余委員榮熾（請假）、王委員愛玉、許委員瑞祥（請假）、張委員耀文、莊委員鈴川、施委員秀惠、陳委員淑華、陳委員偉民、周委員蓮香（請假）、于委員宏燦、嚴委員震東、葉委員開溫（請假）、陳委員秀男

主席：郭院長明良

記錄：黎技士錦超

列席：胡主任哲明、張秘書倩妮、張助理瑞珠、蔡助理莉雯

壹、報告事項：

- 一、本院「國立臺灣大學生命科學院教師評審委員會設置辦法」部份條文修正草案送校後經人事室建議修正，並已於 101 年 10 月 16 日本校第 2734 次行政會議通過，提會報告。

說明：本院於 101 學年度第 1 學期第 1 次院務會議所通過之「國立臺灣大學生命科學院教師評審委員會設置辦法」已於本校第 2734 次行政會議通過。唯人事室建議應增列第 7 款：如教師（研究人員）之行為違反教師法規定而未達解聘、停聘或不續聘程度者，得逕由院教評會審議處置。原本院所列之第 7 款變更為第 8 款。經修正後，亦於該次行政會議通過（見附件 1[略]）。

- 二、本校計中近期重要宣導事項，提會報告。

說明：1、「台大雲」預計十一月可以建置完成，其中 NTU SPACE 為免費的雲端檔案服務空間（也就是雲端隨身碟，教師 25G，職員學生 10G），請多加利用。

- 2、預計本學期可將所有教職員生的信箱都轉移至 Mail 2.0，建議改變以往的收信習慣，改用 Exchange 連線方式（個人電腦上請使用 Outlook，智慧型手機亦提供 Exchange 方式收發信）或 webmail 來收發信件。

- 3、關於社交工程演練仍持續進行中，請宣導非熟識者所寄

來的非公務相關郵件請勿點擊打開或轉寄，如果對該郵件主旨所提的內容感到興趣也不要打開，自行用 google 搜尋相關議題即可。

貳、討論事項：

- 一、生命科學系提：「國立臺灣大學生命科學系教師評鑑辦法」部份條文修正草案（請參附件 2[略]）、「國立臺灣大學生命科學系新聘教師甄選委員會設置暨作業辦法」（請參附件 3[略]）及「國立臺灣大學生命科學系教師評審委員會設置辦法」部份條文修正草案（請參附件 4[略]），提會討論。

說明：上述 3 案修正已於 101 年 10 月 01 日生命科學系 101 學年度第 1 次系務會議通過，並經院方修正。

決議：通過。

- 二、生態學與演化生物學研究所提：「國立臺灣大學生態學與演化生物學研究所教師評鑑辦法」（請參附件 5[略]）、「國立臺灣大學生態學與演化生物學研究所教師評鑑施行細則」部份條文修正草案（請參附件 6[略]）及「國立臺灣大學生態學與演化生物學研究所新聘教師甄選委員會設置暨作業辦法」部份條文修正草案（請參附件 7[略]），提會討論。

說明：上述 3 案修正已於 101 年 09 月 21 日生態學與演化生物學研究所 101 學年度第 1 學期第 1 次所務會議通過，並經院方修正。

決議：通過。

- 三、漁業科學研究所提：「國立臺灣大學漁業科學研究所教師評鑑辦法」部份條文修正草案（請參附件 8[略]）及「國立臺灣大學漁業科學研究所新聘教師甄選委員會設置暨作業辦法」部份條文修正草案（請參附件 9[略]），提會討論。

說明：上述 2 案修正已於 101 年 10 月 25 日漁業科學研究所 101 學年度第 2 次所務會議通過，並經院方修正。

決議：通過。

四、生化科技學系所提：「國立臺灣大學生化科技學系教師評鑑辦法」部份條文修正草案（請參附件 10[略]），提會討論。

說明：該案修正已於 101 年 10 月 29 日生化科技系 101 學年度第 3 次所務會議通過，並經院方修正。

決議：通過。

五、生化科學研究所提：「國立臺灣大學生化科學研究所教師評鑑辦法暨施細則」、「國立臺灣大學生化科學研究所教師評鑑評分標準」部份條文修正草案（請參附件 11[略]）及「國立臺灣大學生化科學研究新聘專任教師甄選委員會設置辦法」部份條文修正草案（請參附件 12[略]），提會討論。

說明：上述 2 案修正已於 101 年 10 月 04 日生化科學研究所 101 學年度第 1 學期第 2 次所務會議通過，並經院方修正。

決議：1、原「國立臺灣大學生化科學研究所教師評鑑辦法暨施細則」（附件 11）之第十四條：本所需要辦理評鑑時，應……。
建議增加「教師」二字，即修正為：本所需要辦理教師評鑑時，應……。

2、修正後通過。

六、本院國際學術交流中心提：本院擬與福建農林大學生命科學院簽訂交換學生計畫協議書，提會討論。

說明：本院於 99 年與該院簽訂學術合作協議，為進行實質交流，特簽署交換學生計畫協議書。兩院之交換學生計畫協議書如附件 13[略]。

決議：1、在簡體版中本院之名稱應修正為「國立臺灣大學生命科學院」。修改後見會議紀錄附件 1。

2、修正後通過。

七、本院國際學術交流中心提：本院擬與廣西壯族自治區中國科學院廣西植物研究所簽訂合作備忘錄，提會討論。

說明：為促進雙方學術交流合作，擬與該所簽訂合作備忘錄。合作備忘錄如附件 14[略]。

決議：1、該草案之內文相關敘述與格式修正，修改後見會議紀錄 2。
2、修正後通過。

八、本院國際學術交流中心提：本院擬與京都大學農學部及農學研究科簽訂交換學生備忘錄，提會討論。

說明：為促進雙方學術交流及實質合作，擬與該所簽訂交換學生備忘錄。交換學生備忘錄如附件 15[略]。

決議：1、該草案之格式修正如會議紀錄附件 3。
2、修正後通過。。

參、臨時動議

一、分子與細胞生物學研究所提：「國立臺灣大學分子與細胞生物學研究所新聘教師甄選委員會設置辦法」部份條文修正草案（請參附件 16[略]）及「國立臺灣大學分子與細胞生物學研究所教師評審委員會設置辦法」部份條文修正草案（請參附件 17[略]），提會討論。

說明：上述 2 案修正經該所 101 年 10 月 25 日 101 學年度第 1 學期第 2 次所務會議通過。

決議：1、刪除原「國立臺灣大學分子與細胞生物學研究所教師評審委員會設置辦法」（附件 17）增列之第四條第二款「院教評會得變更所評會之決議」。

2、修正後通過。

二、生化科技學系提：「國立臺灣大學生命科學院生化科技學系新聘教師甄選委員會設置辦法」一案原已於上次（101 學年度第 1 學期第 1 次）

院務會議修正通過。後發現仍有遺漏，提會討論。

說明：該案已於 101 學年度第 1 學期第 1 次院務會議討論後通過，隨後發現有部份文字未及修改。修改部份請參閱附件 18[略]。

決議：通過。

三、本院國際學術交流中心提：本院擬與日本京都大學大學院生命科學研究科簽訂交換學生備忘錄，提會討論。

說明：為促進雙方學術交流及實質合作，擬與該研究科簽訂交換學生備忘錄。交換學生備忘錄如附件 19[略]。

決議：通過。

肆、散會。(13 時 30 分)